



乌罗镇桃花源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二次） 需求公示

- 1、项目名称：乌罗镇桃花源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二次）
- 2、项目编号：TRHMF-STCG-2025-006-1.
- 3、公示期限：2025 年 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 4、采购预算：2810000.00 元
- 5、最高限价：2810000.000 元
-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松桃苗族自治县政府采购计划书[2025]97 号
- 7、名 称： 松桃苗族自治县乌罗镇人民政府
地 址： 贵州省铜仁地区松桃苗族自治县乌罗镇街上
联 系 人：杨小波
联系方式：13476263230

-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铜仁市恒茂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铜仁市江华明都 3 号楼 27 层
项目联系人：马琴
联系电话：13885636699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文件采购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上传采购文件主要包括：资格条件、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

一、资格条件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号、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三）特殊资格要求：供应商需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货物的制造商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行业。

注：1.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请各位投标人携带 CA 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2. 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或电子身份证)。

3. 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第三章 采购需求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	1、供应商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没有填报清单其他项目中。供应商在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除外）中多报或少报，按无效标处理。 2、供应商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清单一致，否则按无效标处理（明显文字错误，以及因工程量导入时致小数点后位数不一致等除外）。 3、采购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价格（包括暂列金额、暂估价等）必须按清单填报，不得变动，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

本次建设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三、二、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施工工期 150 日历天。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及比例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中约定。
其他	1、货物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验收，中标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2、产品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

	标准。 3、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按国家及地方有关验收标准执行，保证合格率在 100%以上。经验收合格率达不到，供应商应按要求补足达到 100%。
验收要求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中标供应商另需支付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招标过程中产生的专家评审费、招标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投标保证金	10000 元
最高限价	2810000.00 元
招标范围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工程内容。
现场踏勘（自行添加）	☒ 不组织 ☐ 组织，地点：

二、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注：如本次需求内容如有改动，则以招标文件为准。